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陳雅竹

電話：03-8227171#306

傳真：03-8235531

電子信箱：kaekoto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1000788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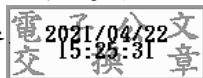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原函、報名表、行程表、計畫（376550000A_1100078841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00078841_ATTACH2.odt、376550000A_1100078841_ATTACH3.pdf、
376550000A_1100078841_ATTACH4.pdf）

主旨：檢送宜蘭縣政府辦理110年「蘭陽幸福御守」公教人員未婚聯誼活動實施計畫及報名表，請查照轉知並鼓勵所屬未婚同仁踴躍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依據宜蘭縣政府110年4月21日府人福字第1100065735號函辦理。（檢附原函及附件各1份）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110/04/23



1100001891